

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2018 年招聘工作人员时间安排（人事代理类）

时 间	内 容	备 注
5月 20 日前 (网上报名、 资格初审)	请考生对照重庆商务职业学院 2018 年招聘工作人员简章（人事代理类）规定条件和岗位要求，进行网上报名（邮件名：姓名+毕业学校+专业+应聘岗位序号，请勿重复提交报名邮件）。报名邮箱：cqsxwxyzp2018@126. com	报名截止时间为 5 月 20 日 17:00，逾期不再接受报名。于 5 月 22 日前对初审合格人员以电子邮件形式予以回复。
5月 23—25 日 (9:00—16:00) (资格复审)	请资格初审合格人员在规定时间内，持简章及岗位要求的相关材料到重庆商务职业学院组织人事处 307 参加资格复审。	审查合格且自愿参加考试人员，取得考核及考试资格。
6月 2 日 (星期六) (专任教师考核 9: 00、 辅导员笔试 9:00-11:00、 心理健康测试)	复审合格人员，凭本人身份证于考前一天或考前 1 小时到组织人事处领取准考证。 考生须提前 20 分钟进入考场，未按规定参加考试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 考生在考核、笔试结束后参加心理健康测试（30-60 分钟）。	考生凭准考证及身份证在重庆商务职业学院参加考核考试；成绩在校园网→“组织人事处”→“人才招聘”栏公布，公示期限为 7 天。
6月 15 日 (星期五) (辅导员面试 9:00)	请考生凭本人准考证及身份证 8:40 到场签到，未按规定参加面试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	面试在重庆商务职业学院进行；面试成绩、考生总成绩及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在校园网→“组织人事处”→“人才招聘”栏公布，公示期限为 7 天。
6月 22 日(星期五) (组织体检)	按简章要求组织体检。	体检在指定医院集中进行，体检费用由体检者承担。体检的具体事项另行通知。
6月 25 -29 日 (政审考察)	对体检合格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、道德品质、业务能力、工作实绩等情况进行考察；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再次复审。	学校组织人事处会同纪检监察部门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政审考察。
7月 2 日 (公示结果)	按考试、体检、考察结果，研究确定拟聘人员，并在校园网上进行公示。	公示期限为 7 天

注：其余未尽事宜及后续事项，请考生关注重庆商务职业学院（www.cqsxwxy.cn）网上发布相关信息。